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总经理戴日成先生计划自 2018 年 10 月 22 日起两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1,100 万元。

2、截至目前，戴日成先生尚未实施增持计划。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戴日成先生

2、截至目前，戴日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且戴日成先生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前十二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六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战略及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同时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戴日成先生计划自 2018 年 10 月 22 日起两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1,100 万元。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戴日成先生因避开定期报告窗口期、创业板证券账户开户手续等原因，目前尚未实施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及时间窗口期等敏感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等具有不确定性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配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3、公司将继续关注戴日成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